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98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8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4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 2024年8月7日至2024年8月16日,公司对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办公系统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8月20日,公司董事会做出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考核要求,其作为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 2024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4. 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4.61元/份调整为4.55元/份。 5.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一、本次实施的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1号)的相关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派息、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增值权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根据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确定的调整方法,行权价格由4.61元/份调整为4.55元/份。上述行权价格的调整事宜已于2024年10月18日办理完毕。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二、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成就情况的说明

1. 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增值权授予条件规定如下: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反之,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信息披露或重大事项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⑤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⑥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 ⑦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董事会关于授予条件已成就的说明 公司及激励对象未发生上述所示情形,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决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8名激励对象授予290万份股票增值权。

四、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1.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增值权的激励工具为股票增值权,不涉及实际股票,以大洋电机股票作为虚拟激励标的; 2.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增值权的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8日; 3.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48名,包括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外籍员工及劳动关系在境外公司的中国籍核心管理人员及其下属,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授予股票增值权数量, 授予股票增值权占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增值权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授予股票增值权数量占个人期末总股本的比例. Includes names like 魏林, 王强, etc.

4. 本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4.55元/份(调整后); 5.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增值权自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行权批次, 行权起始日期, 行权截止时间, 行权比例. Shows 3 tranches with 30% each.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增值权,不得行权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增值权。股票增值权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增值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6. 本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行权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在行权期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各年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行权年份, 业绩考核目标. Shows targets for 2024, 2025, and 2026.

注:1. 上述“营业收入”是指公司经营审计后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 上述“净利润”是指公司经营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考核期内公司存续的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计划实施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3. 在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应进行利润分配,且对考核范围内的公司,其经营结果不纳入业绩考核范围,业绩考核相关公司的经营结果按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孰低者计算。

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达成,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规定行权。如公司未达成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增值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公司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个人考核:0-95分及以上,则激励对象按股权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行权;若个人考核不合格,则激励对象所授的股票增值权当期可行权股份由零开始。

7. 本次授予完成后将不会导致股本及净资产发生变化; 五、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股票增值权授予日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授予股票增值权激励对象不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根据授予的资产公允价值,计提股权激励可行权日公允价值变动,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前期可行权的股票增值权公允价值,并按股票增值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具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在公司年度报告中按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公司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激励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影响,由此引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人才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七、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对于股票增值权,由公司以前年度自有资金直接兑付行权日当天公司股票收盘价与行权价格的差额。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了核实,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九、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授予日确定、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行权时间安排和行权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截至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为进行本次股票增值权计划的授予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已履行了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股票增值权的授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备查文件 1.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95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否

Table with columns: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Includes metrics lik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同比增长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同比增长 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71,372,573.38, 同比增长 3.4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Includes items like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etc.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因《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期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708,517.83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6.16%;负债总额790,517.35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8.16%;所有者权益总额918,000.47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4.49%。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发生变动的重大原因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Includes items like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付账款, etc.

2. 报告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4,385.46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088.05万元,利润总额83,011.59万元,净利润69,723.1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059.1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09%。

(1)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资源投入,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加大管理及制造数字化投入,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促提能效及研发投入,业务板块、车辆销路及业务板块稳步发展,整体销售业务持续增长,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回报得到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库存及应收账款管理,提高库存周转率,加大库存清理与消耗力度,加强应收账款催收,本期应回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少,本期利润同比增加。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Includes items like 财务费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etc.

3.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Includes items lik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etc.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类别,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类别, 数量.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有4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姓名, 持有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数量, 持有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注销首次授予股票增值权672,662份,确定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1,010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数量为10,907,136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分期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注销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1,475,601份股票增值权,确定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897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数量为8,761,728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3.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分期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注销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1,392,634份股票增值权,确定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997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数量为10,031,526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4. 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2024年9月13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017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已在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聘任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技术类/业务类)人员,行权价格为4.61元,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数量为2,22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74)。

5.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2024年9月13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017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已在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聘任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技术类/业务类)人员,行权价格为4.61元,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数量为2,22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74)。

(四)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2024年9月13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017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已在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聘任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技术类/业务类)人员,行权价格为4.61元,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数量为2,22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74)。

(一)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Includes items lik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etc.

2.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Includes items lik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etc.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Includes items lik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etc.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Includes items like 股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etc.

5. 分部报告 不适用

6. 其他补充资料 不适用

7.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不适用

8.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不适用

9. 公司治理 不适用

10. 财务报告 不适用

11. 其他 不适用

12. 其他 不适用

13. 其他 不适用

14. 其他 不适用

15. 其他 不适用

16. 其他 不适用

17. 其他 不适用

18. 其他 不适用

19. 其他 不适用

20. 其他 不适用

21. 其他 不适用

22. 其他 不适用

23. 其他 不适用

24. 其他 不适用

25. 其他 不适用

26. 其他 不适用

27. 其他 不适用

28. 其他 不适用

29. 其他 不适用

30. 其他 不适用

31. 其他 不适用

32. 其他 不适用

33. 其他 不适用

34. 其他 不适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Includes items lik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etc.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鲁晔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昊斌

3. 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Includes items lik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etc.

4. 分部报告 不适用

5. 其他补充资料 不适用

6.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不适用

7. 公司治理 不适用

8. 财务报告 不适用

9. 其他 不适用

10. 其他 不适用

11. 其他 不适用

12. 其他 不适用

13. 其他 不适用

14. 其他 不适用

15. 其他 不适用

16. 其他 不适用

17. 其他 不适用

18. 其他 不适用

19. 其他 不适用

20. 其他 不适用

21. 其他 不适用

22. 其他 不适用

23. 其他 不适用

24. 其他 不适用

25. 其他 不适用

26. 其他 不适用

27. 其他 不适用

28. 其他 不适用

29. 其他 不适用

30. 其他 不适用

31. 其他 不适用

32. 其他 不适用

33. 其他 不适用

34. 其他 不适用

35. 其他 不适用

36. 其他 不适用

37. 其他 不适用

38. 其他 不适用

39. 其他 不适用

40. 其他 不适用

41. 其他 不适用

42. 其他 不适用

43. 其他 不适用

44. 其他 不适用

45. 其他 不适用